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的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公司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进行监督。

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序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

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授权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审计部围绕内控制度体系中涉及的相关业务操作规范要求，风险管理要求，进行自我检查和内控检查。在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参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合理保障。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下属各级分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二）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包括：公司治理层面、公司业务流程层面。

公司治理层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公司业务流程层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合同管理、对外投资管理、信息系统及沟通、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子公司管控、工程项目、内部监督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1、公司治理层面

（1）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分别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并制定了各层级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四个专业委员会，依据相关法规及内控制度行使职责。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符合业务特点和内控要求，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通过部门工作职责、组织结构图和流程图等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关文件进行明确规范，各部门岗位职责基本做到不相容职务相分离。

(2) 发展战略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履行发展战略相应职责。战略委员会在充分调查研究、征求意见和分析预测的基础上制定发展目标，根据发展目标制定战略规划，并据此推进战略实施进程，健全战略实施相关信息的收集、筛选、分析、处理和预警机制，增强公司对内外部环境变化的敏感度和判断力。各级核心业务部门根据公司战略制定各自业务战略并定期更新，以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025 年公司持续投入汽车线控底盘智能化零部件的研发，同时将智能电控产品向其它智能装备行业延申；持续投入机器人智能电关节的产品系列平台化开发，完成摩托车减速器预研样件，完成低空飞机电子油泵、低空飞机减速器预研样件并提交客户测试，以及完成工业母机超精密双恒液压系统小批量交付；同步持续推进正极材料技术迭代、产品升级和降本增效，扩大战略合资合作，实现在新能源赛道的稳健增长与高质量发展。

(3) 人力资源

公司依据战略规划及内部经营管理特点完善和调整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并围绕员工选、育、用、留四个维度不断完善招聘配置、培训开发、绩效激励、薪酬与福利、员工退出和保护商业秘密等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制度。公司重视员工职业道德和专业知识与技能的成长教育，公司每年对职工的能力、态度、业绩进行考评，考核结果与个人薪金、职级调整相挂钩。

公司聚焦长周期、爆款和平台化项目的核心竞争力打造，通过项目开发与转化、精益改善、合理化建议等重点工作推进员工及时激励，形成员工持续性的激励机制；另外，不断强化绩效目标的分解和过程管控，确保员工绩效与公司目标达成，以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4) 社会责任

公司致力于提高在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及社会就业

与职工权益保护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公司制定了生产操作规程保证公司安全生产；按照 ISO14001 及 ISO45001 的标准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按照 ISO/TS16949 标准要求建立了全过程品质控制管理体系，已取得相关证书；建立并实施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保障公司业务活动中信息资产的安全；公司有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公司聘请外部机构对公司的废气、废水、噪声等指标进行监测，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经绵阳市涪城区总工会批准公司设立了工会组织，促进企业文化和增强员工素质。另外，公司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的原则及劳动法等法律法规，按时发放员工薪酬福利，依法缴纳员工社会保险，保障员工休息休假权利，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组织维护职工权益。

(5) 企业文化

在公司发展旅程中沉淀了一套独特的企业文化，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的企业文化理念体系。以“拼搏奋斗，追求卓越”作为企业精神，以“成为驱动未来的一部分，让世界聆听我们的声音”作为企业愿景和使命，以“目标导向、深究、专业、极致”作为工作理念，坚持“同心在一起，共同经历，美好体验”，客户、员工、供应商及股东同心在一起，相互支持，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共享成功喜悦，都有美好体验。公司坚持依法经营和规范运作的观念；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倡导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追求企业、社会、环境和谐发展；通过《员工行为守则》宣传公司文化和精神，约束、规范员工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公司制度。

2、公司业务层面

(1) 资金管理

公司财务部制定《资金管理办法》、《付款审批制度》等制度，结合年度经营计划，编制年度资金预算，日常经营及对外投资业务严格按照《富临精工业务权责审批表》及各类《授权书》执行，并制定适合本公司业务流程的审批权限制度。规范公司银行账户管理、现金管理、票据管理、银行印鉴管理、收付款申请审批程序、费用报销等事项的管理流程，明确了有关资金管理各岗位的职责及信息传递流程；资金收支不相容岗位相分离，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制度详细规定了货币资金支付申请、审批、复核与办理支付等各个环节的

权限与责任，对接使用银企互联系统，强化制度执行；加强了现金收支预算管理，每月将应回款与实际回款情况进行差异对比，并对责任部门和人员进行考核，同时严格按资金付款计划安排各项付款，既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进行又完成了新项目投资实施。

(2) 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存货管理制度、办法及相应的管理流程，对存货入库、出库、对账、合理库存进行管控，年终对存货盘点，对盘点差异，及时查明原因，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在期末结账前进行账务处理。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固定资产和权证管理制度》，按照预算、立项、可行性分析、招标、验收、评估、设备改造追溯等管理程序开展固定资产的投资工作，年终对固定资产及权证盘点，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保证资产的安全性。

(3) 销售业务

公司对目标市场准确定位与细分，不断加强市场研究、管理和服务能力，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促进销售业务的稳定增长。

销售的计划、定价、合同、订单、发货、应收账款、客户信用、销售发票、退货、客户满意度等销售业务各个环节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和流程，系统性管理销售—发货—收款业务循环，定期监控应收账款情况，规范销售行为，防范销售风险。

(4) 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生产性物资及设备招标采购关联制度》、《设备采购管理办法》等采购管理制度和流程，对采购与付款业务的岗位分工、业务流程等做出明确细致规定并严格遵照执行，确保公司存货及设备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付款、领用等过程均经过适当的授权审批，各个职能部门之间相互制约。

(5) 合同管理

公司设立法务部对法律事务进行风控和管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内容制定了适合公司业务特征的《合同管理制度》，规范合同管理，明确合同管理中各部门职责，制定了包括合同审查与签订、合同履行、合同变更和解除、合同纠纷处理等业务流程，并以信息化手段辅助进行合同审批、用印、建立及使用标准合同，检查梳理合同管理中的风控薄弱环节，预防合同纠纷产生，保证公

司合法权益不受损害。针对公司高频业务，法务部根据业务实际，拟定了匹配不同对象及不同商务条件的标准合同套餐，供业务部门使用，减少合同风险、提速增效。另外定期对对应业务的合同履行情况执行进行跟踪复盘，综合意见动态优化标准合同条款。

(6) 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对外投资行为，防范对外投资风险，提高资金运作效率，修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依法对公司的对外投资作出决策；明确岗位分工及授权审批范围；明确规定了各类投资业务的条件、操作流程、决策程序、批准权限、会计系统控制、不相容岗位的分离等；确定风控部门对公司对外投资项目进行风控及合规性审查；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 信息系统及沟通

公司设置了信息管理部，建立信息管理体系及内部控制流程，以保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先后上线了 ERP 系统、SRM 系统、PLM 系统并自主开发设备管理系统、检具管理系统、Andon、MES、WMS、资产管理等 40 个信息系统，实现了对财务、人事、行政、研发、采购、生产、销售、质量等方面的信息化应用，提升各部门整体协作效率和成本控制能力，结合信息工业化建设，实现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研供销一体化精益管理能力，形成了一套适合公司经营管理需求的工业信息化体系，提高企业的竞争能力，并在 2025 年获得国家级智能工厂称号。

公司通过月度经营分析会议以及办公电子文档系统等，及时采集、辨识和分析重要信息，并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内部各管理层级、责任部门、业务环节之间，以及公司与外部投资者、债权人、供应商、客户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能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能及时报告传递给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确保董事会、管理层能够及时、准确获悉信息并做出决策。

(8) 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会计法律法规及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在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基础上，对会计科目的设置和使用进行统一管理，规范公司及子企业的会计核算

工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在筹资方面制定了权益资本筹资和债务资本筹资流程;在投资方面制定了投资立项原则、项目的立项及审批流程;在营运方面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管理流程、采购管理流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与相关的管理流程,对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财产处置等日常管理做出明确规定,确保财产安全完整。

为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时与准确,公司重视会计基础工作,财务核算、稽核、成本管理、税务管理、预算管理、经营分析、资产管理等,处理程序划分清晰明确,会计机构健全,会计从业人员具有专业资格和丰富经验。

(9) 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关联交易管理职责和分工,界定关联交易和关联人,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方法和管理,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审议披露程序,按照规定签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履行披露义务。

(10) 对外担保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控制担保行为,明确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公司尚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的情形。

(11)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维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建立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流程,严格按募集项目进行资金使用和管理,按管理办法的规定对使用情况进行公告。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12) 子公司管控

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对公司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以股东或控制人的身份行使对子公司的重大事项监督管理,对投资企业依法享有投资

收益、重大事项决策的权利。公司通过建立子公司管理制度，强化子公司规范运作管理、重大事项及风险管理，加强子公司合规及企业安全生产经营管理，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包括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资产的安全情况等实施审计监督，有效提高了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抗风险能力，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13) 工程项目

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布局，建立健全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工程项目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富临精工建设工程管理制度》等制度流程，明确决策、管理、实施及监督部门的职责权限，严格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要求，规范工程项目从策划至决算的全流程标准与审批权限，保障工程建设合规、高效、可控。

公司工程项目实行项目制全流程闭环管理，涵盖先期策划、可行性研究、立项审批、招标采购、施工管理、变更签证、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决算审计及资产移交等环节。公司严格控制工程造价，委托监理单位对工期、质量、安全、环保及合规性实施全面监督，并执行严格的工程验收程序，确保工程建设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设计要求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14) 内部监督

公司内部监督主要由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领导并实施。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以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监督、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负责对公司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年度内控评价报告进行审核，报告董事会。

公司在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审计部严格依据《内部审计制度》、《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公司战略目标制定年度审计计划，重点围绕公司财务收支、重大投资项目、重大关联交易、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开展审计工作，以充分确定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得到严格遵循。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予以认定。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A、重大缺陷迹象包括：

- ①控制环境无效
- ②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
- ③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不是由公司首先发现的
- ④董事会或其授权机构及内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B、重要缺陷迹象包括：

-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C、一般缺陷包括：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将采用本年度财务报告披露的合并报表利润总额或合并报表资产总额或经营收入为基数，具体标准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利润总额 5%	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 0.5%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经营收入总额 1%	经营收入总额 0.5% \leq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 1%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 0.5%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予以认定。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A、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②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 ③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 ④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⑤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B、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
- ②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③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 ④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⑤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C、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 ②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③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④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 \geq 净资产的 10%
重要缺陷	净资产的 5% \leq 损失金额 $<$ 净资产的 10%
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 $<$ 净资产的 5%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四、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